



附件 1

临汾市财政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 一、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财政局部门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2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模板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宏观经济等各项方针政策，参与拟定全市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拟定和执行全市财政、税收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他有关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和执行市对县（市、区）及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

2.贯彻执行国家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及各项方针政策，拟定全市财

政、财务、会计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草案和制度等。

3.编制市本级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和市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本级决算。深化部门预算改革，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及预算编制，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拟定地方彩票管理制度及发行计划，管理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负责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的管理和监督检查。

5.贯彻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推行市级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全市推行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工作。负责审核和编制汇总全市财政总决算和部门决算。负责管理市本级财政银行账户和市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制定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市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编制市级政府采购预算。

6.提出地方税收立法建议，负责组织起草地方税收法规、规章草案及实施办法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研究提出地方税收政策的调整建议。

7.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及其收益管理的规章制度，建立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整合、调剂、共享、共用机制，负责管理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及其收益，审核批复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产权界定等事项。

8.制定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管理市属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全市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拟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全市农村综合改革工作。

10.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本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11.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内债务和政府外债管理的各项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负责地方政府内债会计核算工作。

负责管理外国政府贷(赠)款和全市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工作，参与相关对外谈判工作。

12.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拟定全市会计管理工作的规章草案、制度及补充规定，负责全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指导和监督全市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业务，指导资产评估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13.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14.制定全市财政科学研究和财政教育规划，组织全市财政人才培养，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15.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科、税政条法科、预算科、国库科、经济建设科、行政政法科、教科文科、社会保障科、农业科、资产管理科、地方金融科、会计科、预算绩效管理科、政府采购管理科、监督检查科、人事教育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临汾市财政金融合作发展中心、临汾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临汾市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临汾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临汾市财政局行政事业资产服务中心、临汾市财政会计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7 个，具体包括：临汾市财政局本级、临汾市财政金融合作发展中心、临汾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临汾市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临汾市财政预算评审中心、临汾市财政局行政事业资产服务中心、临汾市财政会计服务中心。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根据部门预算安排，确保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为发展振兴地方经济服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批复表填列）
临汾市财政局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428.2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021.71 万元，减少 10.8%。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8428.2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8428.2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4024.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623.74 万元，减少 13.47 %。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项目减少，需用资金相应减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4404.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7.97 万元，减少 8.28%。主要原因是国际贷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逐年递减。

2. 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 无其他资金收入。

(二) 支出预算总计 8428.21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68.6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及部分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15.13 万元，减少 12.3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项目减少，需用资金相应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 232.8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各项社保。与上年相比减少 89.26 万元，减少 27.71%。

3. 城乡社区支出 4404.03 万元，主要用于国际贷款债务还本付息。与上年相比减少 397.97 万元，减少 8.28%。主要原因是国际贷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逐年递减。

4. 住房保障支出 122.66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3.6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5.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779.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01 万元，减少 0.3%。变动未超过 1%。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7047.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7.73 万元，减少 8.06%。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项目减少，需用资金相应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8428.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024.18万元，占47.75%；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404.03万元，占52.25%。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8428.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79.04万元，占21.11%；项目支出6649.17万元，占78.8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428.2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减少1021.71万元，减少12.1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项目减少，需用资金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4024.1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23.74万元，减少13.4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项目减少，需用资金相应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1779.0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528.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05.16 万元、津贴补贴 321.26 万元、奖金 34.99 万元、绩效工资 122.3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321.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2.66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 万元。

（二）公用经费250.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87

万元、印刷费5.45万元、咨询费5.4万元、手续费5.4万元、水费5.4万元、电费5.4万元、邮电费5.4万元、取暖费5.4万元、物业管理费5.4万元、差旅费7.4万元、维修（护）费5.4万元、租赁费5.4万元、会议费7.93万元、培训费5.4万元、公务接待费5.4万元、专用材料费2万元、劳务费5.4万元、委托业务费5.4万元、工会经费11.67万元、福利费34.0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80.9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93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4404.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7.97 万元，减少 8.28 %。主要原因是国际贷款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逐年递减。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财政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3.0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33.14 %；公务接待费支出86.8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66.86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无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43.04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无变动。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3.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8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国家八项规定，减低行政成本、压减开支。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86.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减少0.18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国家八项规定，减低行政成本、压减开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50.5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46万元，降低4.3%。主要原因是：根据人员工资情况计提。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29.5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47.96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81.59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48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6649.17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8428.21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未使用政府债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

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